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招标文件具体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3
第四章	招标需求	2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36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SHXM-06-20220722-1017**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名 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 规格 描述 或包 基本 概况 介绍	最高 限价 (元)	备注
1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1		11500000.00	按采购人要求完成保洁、运送、配餐等服务。	0.00	

					订起， 期限 三年。		
--	--	--	--	--	------------------	--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 3.2 投标人应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 3.3 国家和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优先采购的产品和服务，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优先采购。
 - 3.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 3.5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保洁服务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法定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	项目级

			<p>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3、《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投标人未按照要求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p>	
2	自定义	投标人资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无	项目级
3	自定义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级
4	自定义	联合投标	不允许联合投标	项目级
5	自定义	法定代表人授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项目级

		权	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	
6	自定义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项目级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2-07-29 至 2022-08-05 上午 09:00:00~12:00:00；下午 12:00:00~16:30:00（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供应商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报名。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款账户（金额、开户行、户名、账号等）]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缴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2-08-19 10:00:00 时前半个小时内派授权代表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开标（远程开标）。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出席）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另行提供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不密封进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2-08-19 10:00:00 时整在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电子招投标系统网上开标（远程开标）。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__%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p>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不进行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 各 1 份 ；副本 各 1 份 。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4	投标保证金	<p>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p> <p>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p>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6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17	付款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p>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p> <p>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 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 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 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p>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20	招标方代理费用	-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具体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信息

综合评分法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保洁服务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	0~20	价格权值× (评标基准价/评 审价)×100。
报价合理性	0~5	一、评审内 容:1.报价依据；2. 报价列项；3.人员 报价。二、评分标 准:报价列项完整、 报价依据充分、人 员报价合理。根据 费用报价情况，报 价合理的为4-5分， 一般的为2-3分， 较差的为0-1分。
整体服务方案 策划及实施方案	0~15	一、评审内 容:1.服务定位和目

		<p>标；2.主要服务参考等级；3.保洁服务各阶段服务的实施安排；4.保洁服务各专项服务的实施安排；5.重点难点的应对措施或改进现状措施；6.服务方式、特色管理或创新管理；7.设备与耗材；8.交接过渡工作方案；9.医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10.文明单位建设思路和控烟方案等；。二、评分标准:投标方案与本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等。包括投标方案是否充分考虑</p>
--	--	---

		<p>用户的日常用途和需求，服务水平是否符合国家、行业 and 上海市标准等。</p> <p>较好的为 10-15 分，一般的为 5-9 分，较差的为 0-4 分。</p>
<p>应急突发事件方案</p>	<p>0~10</p>	<p>一、评审内容： 1、应急突发事件、疫情、闹访、群访、暴力行凶事件能力；2、应对突发事件预案；二、评分标准：根据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及可实施性等。较好的为 7-10 分，一般的 3-6 分，较差的为 0-2 分；</p>
<p>节能、环保、健康和安全管理</p>	<p>0~5</p>	<p>一、评审内容：1.能源消耗的现状分析和能源管理</p>

		<p>思路;2.节能降耗的实施措施和预计目标成效;3.环境保护的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4.职业健康和劳动保护（防护）的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5.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的管理思路和实施措施。二、评分标准:较好的为 4-5 分，一般的为 2-3 分，较差的为 0-1 分。</p>
<p>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p>	<p>0~5</p>	<p>一、评审内容:1.项目管理机构及其运作方法与流程;2.各项管理制度;3.服务质量保证措施;4.服务质量检查、验收方法和标准。二、评分标准:</p>

		<p>是否有较完善的组织架构，有健全的保洁服务制度、作业流程及保洁服务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有完善的档案管理制度，有激励机制、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有可靠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服务质量检查、验收方法和标准、投诉处理和及时整改方案等。较好的为 4-5 分，一般的为 2-3 分，较差的为 0-1 分。</p>
项目人员配置	0~10	<p>一、评审内容:1.项目管理和专</p>

		<p>业人员配置；2.服务岗位人员设置；</p> <p>3.人员来源及人员管理机制；</p> <p>二、评分标准:管理人员、劳动力的投入是否满足项目需要，人员管理、培训、考核和激励等机制情况。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 7-10 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为 3-6 分，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为 0-2 分，与招标要求有明显不符合的为 0 分。</p>
项目经理	0~5	<p>一、评审内容:1.文化水平；2.资质条件；3.工作经验；4.工作业绩；5.管理能力。二、</p>

		<p>评分标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为4-5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为1-3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为0分。</p>
<p>服务承诺及优惠承诺</p>	<p>0~10</p>	<p>一、评审内容:1.承诺的服务质量指标; 2.提供的特色服务(如提供借用人员等); 3.优惠承诺。二、评分标准:承诺的各项服务质量指标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是否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特色服务,是否有其他优惠承诺等。较好的为6-10分,一般的为2-5</p>

		分，较差的为 0-1 分。
近三年成功案例	0~9	<p>提供类似业绩证明，以合同复印件为准，三年里每项业绩为 1 分，最高为 6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业绩经业主考核优秀的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业主考核优秀证明）；</p>
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情况	0~3	<p>评分标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 19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 28001 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 24001 认</p>

		证),并在认证有效期内的,通过1项为1分,2项为2分,3项为3分。
投标文件编制	0~3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简洁明了、上传清晰、编排有序的,得3分;内容缺漏、重复繁琐、文字或图片不清晰或者编排混乱的,酌情扣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保洁服务项目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是一所集医、教、研、康复和急救于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是上海市区域医疗中心、静安区北部医共体牵头单位。医院由坐落于上海市共和新路4500号的总院、闻喜路1152号的分部、共和新路4452-4466号(双号)行政楼以及保德路599号科研基地四部分组成,总建筑面积达4.6万余平方米,开放床位606张。医院职工总数近800人,其中拥有专业技术人员660余人,其中高级职称60余人,设有35个临床、医技科室。医院拥有磁共振成像系统(MRI)、DSA、高档螺旋CT、数字化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全自动生化

仪、全套健康体检设备等一批先进的医疗设备，有效满足了周边近 60 万居民多发病、常见病的诊疗救治和公共卫生需求。

本项目提供：保洁、运送、配膳等服务。

预算金额：1150 万；**服务人数：**176 人以上；

二、服务期限与付款方式

1、服务期限：本项目采用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合同一年一签的方式实施。

2、付款方式：经本单位考核合格后，中标单位按月开具增值税发票给院方，院方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的费用。

三、项目需求

市北医院总建筑面积 39497 平米，其中：

1、共和新路总院大楼：共计面积 31923 平方米，地上 11 层，地下 2 层；

地下 2F：汽车库、太平间、废旧物资仓库。

地下 1F：设备用房（高压配电房、消防及安防监控机房、消防泵房、压缩空气机房、换热器房、锅炉房、生活水泵房、负压吸引机房、地下人防设施等机房）微型消防站、药库、医用耗材库房、洗衣房、医用织物仓库、停车库、车库进出口门厅及收费处、各物业公司工作人员更衣室、驾驶班等。

1F：门急诊大厅，设挂号、收费、药房、预检、急救室、换药室、急诊外科、急诊骨科、医学影像科、肠道门诊、发热门诊、门急诊办公室等，外围辅助用房：食堂、氧气房、自行车车棚、生活垃圾房、医用废弃物暂存点、建筑垃圾箱。

2F：普外科门诊、骨科门诊、泌尿外科门诊、肛肠科门诊、皮肤科门诊、心内科门诊、消化内科门诊、神经内科门诊、呼吸内科门诊、内分泌科门诊、肾内科门诊、肿瘤科门诊、专家门诊、输液室、注射室、急诊留观病房、儿科门诊及病房、检验科、特检科、多功能检查室。

3F：口腔科门诊、妇产科门诊（计划生育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手麻科、ICU、病理科。

4F：眼科门诊及检查室、眼科病房、泌尿外科病房、骨科病房、内镜中心、血透中心、层流设备机房。

5F：普外科病房、药剂科、病区药房、信息科、信息机房、综合科病房。

6F：妇科病房、肛肠科病房、康复中心、特需门诊。

7F：心内科病房（CCU）。

8F：肾内科病房、内分泌科病房、妇产科病房。

9F：消化内科病房、呼吸内科病房。

10F：神经内科病房。

11F：肿瘤科病房。

2、闻喜路分部大楼：共计面积 3959 平方米共 6 层；

1F：门诊大厅，设挂号、收费、药房、检验科、抢救室、内科门诊、肝炎门诊、医学影像科、康复治疗室、污水处理机房、氧气机房、消防泵房、生活泵房、高压配电房、安保及消防监控室等。

2F：老干部门诊、结核病门诊、康复医学科病房、病区药房。

3F：康复医学科病房。

4F：中医科门诊、中药房、信息机房。

5F：中医科门诊。

6F：食堂。

3、共和新路行政办公楼：共计面积 3615 平方米共 3 层；

1F：高压配电房、消防控制室、消防泵房、生活泵房，体检中心。

2F：弱电机房、医务部、护理部、院感办、院长接待室、医保办、合作交流办、科教科、宣传科、大会议室、中会议室 2 个、图书室、职工之家。

3F：党办、院办、人事科、财务科、考核办、工会（团委）、综合档案室、会议室。

以上病区病房均设有独用浴室、配餐室（热水炉、微波炉、配餐台、清洗水池），污洗室（污洗水池、被服收集筐、标本存放架、拖把存放架、紫外线消毒灯），医疗废弃物暂存室（污洗水池、医废、可利用医废的分类存放箱、紫外线消毒灯），科室库房间等。

保洁、运送及配餐服务

(1) 项目预算

保洁、运送及配餐服务：1150万元/年；含人员工资、福利、行政办公费用、服务中的设备设施折旧费及各类耗材、物业管理企业利润、企业认为的服务中必要的费用等。

(2) 保洁服务设施设备配备情况：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配备要求		备注
		由采购人提供	由投标人提供	
1	保洁、运送及配餐服务用房	3 间		
2	办公设施设备及耗材		电脑、打印复印机、办公用品等	
3	设备	餐车、餐具、运送推车		
			保洁推车及配备物品、电动清洁机、抛光打蜡机	
4	个人用品		服装、鞋、发套、防护镜、	

			手套等	
5	保洁耗材		所有保洁用品	

(3) 人员配置:

项目	配备人数
管理	8
保洁	114
运送	40
配膳	14
小计	176

备注：1、保洁项目经理需大学本科学历，类似项目经理岗位工作五年以上，并且持有《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岗位证书的优先；项目中标后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如需更换项目经理需经本单位同意；2、中标公司中标后须提供所有员工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配膳人员须有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3、中标公司中标后全年人员流动需与本单位协商，且流动率控制在 20%以内；

(4) 工作内容:

保洁服务内容

负责医院室内、室外清洁卫生：包括内墙、玻璃、通风口、地面、室内家具、楼梯、走廊、通道、窗户、门、桌、椅、床、柜、宣传栏、洗手间、电梯间、公共通道、各诊室、室外医院院落、道路的保洁工作及生活、餐厨垃圾、医疗固体废物、医疗化学废液、可利用医疗废物的收集、存放和运送（院内运送），外墙清洗（仅清洗离地面约 2 米以下的外墙）。保洁不包括高于 2 米以上的外墙清洗和爱卫会关于控制虫害的工作。（负责电话通知灭虫公司一周二次，并记录好灭虫记录）。

- 1) 室内 PVC 地面/橡胶地板的养护：定期抛光、喷磨、刷洗、补蜡、全面打蜡。
- 2) 公共区域的 PVC 地面/防滑橡胶地板的清洗、养护：定期进行刷洗、抛光、喷磨、补蜡、全面打蜡。
- 3) 医院玻化砖定期进行保养。
- 4) 病区床单位使用终末的清洁、整理、加床拆除。
- 5) 拆装送洗病区的窗帘和隔断帘床单病员服及医护人员工作服。
- 6) 运送车辆清洗。
- 7) 配膳间的清洗、消毒、热水供应、发放病员膳食，送饭车、餐具的清洗及微波炉的

使用管理。

- 8) 医用氧的调换、运送。
- 9) 其他因业务开展需要的服务。

运送服务内容

1) 把行动不便的病人送到需要做特殊检查的地点，并包括检验标本、单据、药物、医用品、被服等的运送，要求设立调度中心，包括手术室接送病人 24 小时全天候满足医疗工作需要。

2) 认真做好三查八对，按约定时间准时、安全接送，接送要热情，做到无差错事故。举止规范，文明礼貌。标本运送要及时、准确、全封闭送达医技部门。消毒包按时按要求送取，保证消毒包不受污染。公药领取按时，做到无差错。各类单据的送发应做到无遗失、无遗漏、无错发，并有登记手续，各类检查单严禁擅自涂改。医用氧的调换、运送。

- 3) 其他因业务开展需要的服务。

配膳

- 1、为病区病人及家属提供预定餐服务。
- 2、每日三餐配餐、送餐服务。
- 3、每天为病人提供 2 次冲开水服务，送至床旁。
- 4、确保配餐过程中实行消毒隔离措施。
- 5、确保配餐室环境卫生，定时清洁、消毒。
- 6、确保配餐室内微波炉的安全使用。
- 7、配餐后做好病员餐具的清洗和消毒。
- 8、持有食品人员健康证。

服务要求

- 1、负责医院指定范围内楼宇的室内、室外清洁卫生并做好记录。
- 2、定时收集各类生活、餐饮垃圾，按照院内指定地点存放。
- 3、医疗废物、医疗废液、可利用医疗废物，做好集中分类存放，并按照医院感染控制有关规定，做好称重、记量、表格汇总、按月递交。并做好暂存点及集中存放点的清洗、消毒工作及记录。
- 4、按时巡视负责区域，每层要做到地面洁净、整洁、无纸屑、痰迹，墙面无蜘蛛网；卫生间要清洁、干燥、无异味。
- 5、为避免尘土飞扬，地面干拖应使用尘推加牵尘剂的方法进行处理。
- 6、使用专业洗衣机和烘干机对湿拖把头、尘推头、抹布进行洗涤和烘干，以防止交叉

感染。

7、不同区域使用相对应的清洁工具，按医院院感控制的要求对集中堆放的物料用颜色、字标等方式进行严格的分类摆放，以防止交叉感染。

8、做好环境保洁区域内所有地面的养护工作，制定符合医院地面养护频率的工作计划。

9、要求参评单位对医院的项目管理配置专业的洗地机、自动洗地吸水机、抛光机、吸水洗尘机、地坪/地毯吹干机、真空吸尘机、对讲机、洗衣机和烘干机、垃圾车、榨水器、等设备设施。

10、参评单位提供保洁用的清洁剂、洗涤剂、消毒剂和地面保护材料，这些消耗品必须是通过国家卫生部或国家有关部门准予生产使用的，并符合医院感染控制的要求。

11、所使用的清洁车辆必须是先进的全方位清洁手推车。

12、报价中包含：玻化砖翻新、定期保养，PVC 地面的护理，包括打蜡，喷磨和抛光等处理，保持 PVC 地面的光亮、整洁，并且注明保养的频率。

13、地板要有专业人员每年清洗保养至少四次清洗、打蜡，进行保养。

14、平时地面清洁需用可脱卸式拖把，每天进行清洗、消毒、更换。

15、每天及时擦净墙壁上的污迹和血迹。

16、每天及时清洁回风网上的灰尘。

17、每周彻底清洁一次室内出风口、每月大扫除一次。整理敷料、打包，及时添加一次性用品、物品。

18、对各类被服类用品进行收集、存放、登记、医护人员工作服送洗等。

19、其他相关服务应达到医院要求。

20. 制订保洁服务相关应急预案、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及相关措施，以保障各类突发情况能够快速、及时、妥善处理。

(5) 后勤人员委托管理：

根据甲方要求对托管人员严格管理，如因管理不到位所产生的后果一律由中标公司负责。

(6) 考核办法：

(1) 考核形式：由医院考核小组平时每月巡检考核。

(2) 考核标准：依据考核结果，按得分高低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考 核 分	等 级
90 分以上	优
85 分~89 分	良
80 分~84 分	中

80 分以下	差
--------	---

注：

- 1、合同期间，由于保洁服务瑕疵或服务过失造成乙方及乙方以外的人员、财产等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 2、乙方工作人员要爱护甲方的各类设施、设备，如有损坏，按情节轻重作价赔偿。
- 3、每月度中标方应接受采购方对保洁服务质量的考核（满分 100 分）。
- 4、考核得分 90 分以上（含 90 分）将支付当月全部保洁服务承包费；低于 90 分的每下降 1 分扣 2000 元；低于 85 分的每下降 1 分扣 4000 元；低于 80 分的扣 6 万元，并责令限期整改。如果连续三个月考核得分在 80 分以下，医院有权终止与中标公司的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及所有相关费用由中标公司承担。一年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后方可签订下一年度保洁服务合同。
- 5、甲方有权对乙方财务进行监管，发现物品用料、人员费用未达到投标书中作出的各项承诺，甲方有权拒付或追回相应费用。

_____年____月保洁服务质量考核表

类别	考核项目	分值	标准	得分
基本项目 15分	质控检查记录及相应改进措施； 培训记录完善	4	各项检查及培训记录完善	
	衣着整洁，佩戴工号牌， 不披衣敞怀，不穿拖鞋	4	统一着工作服、佩戴工号牌	
	服务热情，服从院方的督导；不得与患者、 家属及工作人员发生争执	4	工作认真、态度和蔼， 无有效投诉	
	人员及保洁设备配备情况	3	人员在岗在位， 保洁设备配备齐全	
公共区域 40分	外围、阳台、楼梯、大厅、 走廊、电梯间地面	5	无水迹、无污渍、无烟头、无其 他杂物、无卫生死角	
	外围、阳台、楼梯、大厅、走廊、电梯间 墙面、墙裙、扶手、栏杆	5	无污迹、无积灰，无小广告	
	阳台、楼梯、大厅、走廊出风口	5	无积灰、无蛛网	
	窗户、窗框、窗槽	5	玻璃明亮洁净，无指印； 窗框、窗槽无烟灰、无污迹	
	垃圾桶、开关、指示牌	5	无污迹、无积灰	
	门、门框、把手	5	无积灰、无涂抹	

	污物间、卫生间	5	无污迹、无水迹、无异味	
	清洁工具	5	摆放整齐、规范	
病区 45分	病房、卫生间地面	5	无水迹、无污渍、无杂物	
	按消毒标准湿擦墙面、墙角线、开关、衣柜	3	消毒液按要求配制； 无积灰、无蛛网	
	天花板、灯饰、出风口	3	无积灰、无蛛网	
	按消毒标准湿擦病床、床头柜	5	一桌一巾；无水迹、无污渍	
	出院床位终末消毒	5	进行终末彻底清洁、消毒	
	病房门、阳台	3	无机会，无污迹，玻璃光洁	
	水槽	3	无杂物、物品摆放整齐	
	镜面、窗槽、窗框	3	光洁、无水迹、无污渍	
	厕所门、隔板	4	无污迹、无小广告	
	便池、地漏	4	无杂物、无异味、无黄迹	
	垃圾桶，垃圾车	4	无锈迹、无污迹、无痰迹；无医 废与生活垃圾混装	
垃圾及时倾倒	3	袋内垃圾不得超过 3/4		
合计		100		

根据工作需要考核表内容会作相应调整。

(7) 对招标有关项目的说明

1. 后勤管理公司在医院所发生的公用水电（包括空调、清洁卫生、生活等各类用水及投标公司的办公等各类用电）费用由医院承担；
2. 医院负责提供各类垃圾桶、垃圾袋、医疗垃圾袋、利器盒。
3. 医院负责生活垃圾、餐饮垃圾、医疗废弃物、医疗病理废液、医疗放射废液的外运费和垃圾处理费用。
4. 医院免费提供投标人办公用房、仓库用房及工勤服务人员休息、更衣用房。
5. 投标人配置项目相关管理人员、值班人员的通讯装备，并负责此类设备所产生的费用。
6. 投标人所配置的保洁设备（专用的洗地机、自动洗地吸水机、抛光机、吸水洗尘机、真空吸尘机、垃圾车、高压水枪、榨水器、不锈钢桶等）的维修、维护费用由投标人支付。
7. 投标人负责所有有关环境保洁所需的清洁、洗涤药剂，地面和物体表面擦拭用的消毒剂，地面养护材料和保洁工具及耗材。
8. 投标人自备电脑、考勤设备和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和耗材。
9. 投标人自备办公桌椅、员工更衣柜。
10. 投标人的各岗位员工要统一服装，并由投标人负责其员工工服配备和洗涤。

-
11. 投标人有岗前培训机构，服务人员 100%经过岗前或在岗培训合格后方可独立上岗。
 12. 未经医院同意，投标人不得在合同期限内将本项目的管理权转包或发包。
 13. 投标人须提供足够的作业机具，自行解决后勤管理服务时所需的日常工具和劳防用品，并能根据医院的行业形象要求及规范，保证落实文明工作。
 14.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标准化的操作程序、完善的培训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完成本项目，以保证整个后勤系统安全、高效、有序和有计划地运转。
 15. 投标人有责任配合医院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提供必须的资料。
 16. 投标人自行负责其招聘员工的一切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如发生工伤、疾病乃至死亡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投标人全部负责；投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
 17. 全体服务人员的工作时间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标准执行，因工作原因产生的加班（含节假日加班）应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标准给付员工加班薪资。正常服务时间内的加班费由投标单位负责（由于院方原因加班除外）。部分岗位员工，入院服务时须提供健康体检证明。
 18. 为提高抗风险能力，如发生项目移交，中标人接收原有职工比例不得低于 90%；为使招标人免受连带责任或损失，投标人须严格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政府规定给所有适龄员工缴纳各种社会保险。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具有标价的报价表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应包括员工费用和管理人员费用、设备、工具、消耗品、运作费用、技术支持费用、管理费用、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19.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任何因遗漏报价而发生的费用追加，因投标人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而造成招标人的连带责任和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人需提供在本院服务的人员详细工作班次、各时间段工作内容；工作范围、流程、要求等。

付款方法：

经本单位考核合格后，按月支付费用；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条件要素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按照本项目合同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 元整（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按用户方要求或采购文件需求。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按用户方要求或采购文件需求。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权利瑕疵担保

1.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

1.2 乙方保证在提供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存在合同外义务负担。

1.3 乙方保证其提供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4 如所提供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保密

2.1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接触、知悉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2.2 保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子数据等承载保密信息各种形式。

3. 服务质量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之有关规定。

3.3 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4.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有权在履行合同期间内取得按合同约定应有的报酬。

4.2 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4.3 乙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得到甲方必要的支持，有权拒绝执行甲方任何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4.4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在合法且不侵犯他人利益的原则下进行所委托项目服务活动，并对其所进行的与委托有关的服务活动负责。

4.5 乙方应按本合同所述的时间、服务范围和内容，尽自己的一切努力，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支持和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4.6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4.7 乙方应对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以及在履行中因自己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并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酬金总额。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非乙方的行为、过失、违约或失职造成的损失或伤害；
- (2) 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4.8 乙方必须为本项目涉及的各种资料、数据和收据等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泄露、遗失、复印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

资料和内容。所有甲方或第三人（与合同业务有关相关单位）提供的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在合同结束后均应归还。

4.9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4.10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本合同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等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和该项目的实际操作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

4.11 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应为本合同服务的唯一报酬。

4.12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合同中活动相冲突的商业或职业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或有类似的行为。

5.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检查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有权要求乙方以书面形式就前述内容进行汇报。

5.2 甲方有权对具体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

5.3 当甲方认定项目服务专业人员不按项目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责任心较差，不能有效与甲方配合并履行其项目服务义务；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与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服务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4 甲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乙方因自身工作需要而更换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小组成员的要求。

5.5 甲方有权得到合同范围内乙方的服务和其服务成果。乙方提交的全部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并使用（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乙方就此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5.6 甲方应当在合同履约中，督促、协调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第三人（与合同履行有关的相关单位）协同乙方办理有关服务事项。

5.7 甲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可根据自己的能力负责协调、转达及资料转送，但并不成为甲方当然的义务。

5.8 甲方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

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6. 服务费用的支付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7. 违约责任

7.1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而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应当按照未付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一（1%）按日计收延迟付款滞纳金，直至足额支付货款或服务费用时止。但延迟付款滞纳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延迟付款滞纳金的最高限额，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有权就由此造成损失向甲方主张赔偿或补偿。

7.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但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7.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实赔偿，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为合同金额的5%。因乙方服务能力、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向乙方追回已付合同款项及追索最高为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7.4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7.3条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7.5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在合同中承诺的主要服务人员安排情况自行变动而未经甲方同意的，将按照合同7.3条的违约责任处理，情况严重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请在选择项中打“√”）

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于双方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数字证书签订采购合同或纸质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9.2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各自文书、信息送达地址，同

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时的各自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及仲裁等），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

10. 合同附件

10.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2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1. 合同的补充、变更

11.1 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1.2 除合同规定情形外，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合同附件

廉洁协议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具体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信息

附件 1:

开 标 一 览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招标编号及标项: _____

上海市静安区市北医院保洁服务项目包 1

项目（包）名称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